

安康市岚皋县2025年度中央财政林业改革 发展资金其他国土绿化项目-民主镇（二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ATJT-AK-2026003.1B1



采购人：岚皋县民主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二月



特别提醒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签到、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投标人须携带数字认证证书（CA主锁），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正确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1.06）》，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_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不见面开标系统：打开登录页面网址选择点击右上角“登录”，在左侧选择“投标人”身份，登录地区选择“安康市不见面开标”插入CA锁登录，输入密码后，点击“登录”：[（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登录之后可以看到当前投标人今日开标项目；1、选择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页面首先阅读开标流程，点击“我已阅读”进入开标大厅，点击“取消”返回项目列表页面。

5、开标签到

投标人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请在开标前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了之后就不能签到；点击页面上“签到”按钮进行签到，开标前30分钟可以签到。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

6、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多轮（最后）磋商报价时，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在交易系统中提交多轮（最后）报价，并用数字认证证书（CA主锁）签章。

7、注意事项

(1) 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IE11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CA驱动。投标供应商需安装新点播放器，以便观看远程不见面开标直播画面（播放器下载链接为：<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Down&SoftG uid=55aa4e06-c384-4005-bcb9-48932d410fd4>）。

(2) 建议投标人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30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4009280095。

(3) 投标人需注意CA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CA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CA锁。

(4) 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磋商内容及要求

第四章 商务要求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安康市岚皋县2025年度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其他国土绿化项目-民主镇(二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www.sxggzyjy.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02月25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ATJT-AK-2026003.1B1

项目名称：安康市岚皋县 2025 年度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其他国土绿化项目-民主镇(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569,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安康市岚皋县 2025 年度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其他国土绿化项目-民主镇(二次)）

合同包预算金额：569,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69,000.00 元

品目编码	品目名称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元)
C09029900	其他林业服务	569,000.00	1（项）	569,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安康市岚皋县 2025 年度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其他国土绿化项目-民主镇(二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1)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安康市岚皋县2025年度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其他国土绿化项目-民主镇(二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记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需提交身份证）；

(2)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3) 提供2023年或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会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

(4) 提供开标前 1 年内任意三个月已缴纳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 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提供开标前 1 年内任意三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障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

(6)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 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8)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农、林、牧、渔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 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 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出具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年02月09日至2026年02月13日, 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 下午14: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www.sxggzyjy.cn)

方式: 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年02月25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五、开启

时间: 2026年02月25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注：供应商须在磋商文件领取时间内办理以下工作：

(1) 磋商供应商使用CA锁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网上报名；

(2) 磋商供应商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3)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电子投标文件技术支持电话：4009280095、4009980000；开标前必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上传电子文件，如未进行线上操作，导致无法参与投标的，责任自负，开标时携带CA锁用于解锁文件。

(4) 请各磋商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5)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如遇困难，请拨打系统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9280095、4009980000；

(6)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远程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供应商版）》，如遇困难，请拨打系统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7) 不见面开标，“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网址：<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岚皋县民主镇人民政府

地址：陕西省岚皋县民主镇街道

联系方式：1531985080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二路东侧3号楼2单元2702号

联系方式：1991613355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吴晗

电话：19916133557

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02月06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中内容如与“供应商须知”正文内容不符时以本表内容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1	采购人	名称：岚皋县民主镇人民政府 地址：陕西省岚皋县民主镇街道 联系人：钱权 电话：15319850803
1.1.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二路东侧3号楼2单元2702号 联系人：吴晗 电话：19916133557
1.1.3	磋商项目名称	安康市岚皋县2025年度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其他国土绿化项目-民主镇(二次)
1.2.1	资金性质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资金已落实
1.3.1	磋商范围	通过疏伐术、修枝、割灌除草等方式完成森林质量提升2000亩。其中：德胜村730亩、枣树村1270亩；具体内容详见清单。
1.3.2	服务期	90日历天
1.3.3	服务要求	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技术规范、标准、规程且满足采购方相关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基本资格条件：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p> <p>2、特定资格条件：</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需提交身份证）；</p> <p>(2)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p> <p>(3) 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会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p> <p>(4) 提供开标前 1 年内任意三个月已缴纳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5) 提供开标前 1 年内任意三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险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p> <p>(6)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p> <p>(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p> <p>(8)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p>
-------	---------	--

		<p>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p>（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农、林、牧、渔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出具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p> <p>注：供应商应保证在响应文件中附有上述资料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响应文件中缺少其中任何一项或有一项达不到要求、包括证件的有效性、是否进行年检、是否在有效期内等，并通过二维码扫描查询有效性），经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按废标处理。</p> <p>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参加本项目投标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供应商须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以便中标后能顺利录入中标单位信息，若未办理入库手续，造成不能发布中标公告，责任自负。</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关联情形	无
1.5.1	分包	不允许

1.6.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对磋商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补遗以及通知、函件等
1.7.1	供应商要求澄清磋商文件	时间：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天前 形式：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须在投标截止时间5日前，将质疑函发送至代理公司邮箱：983666081@qq.com
1.7.2	磋商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以补遗书的形式发出
1.8.1	磋商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以补遗书的形式发出
1.9.1	磋商文件的密封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1) 编制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磋商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磋商响应文件中需要加盖法定代表人私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CA”进行签章；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CA”进行盖章。加密和解密应当使用同一CA，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
1.9.2	构成磋商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自行决定
2.1.1	报价方式	总价（单位：元）
2.1.2	是否接受调价函	否
2.1.3	最高投标限价	小写：569,000.00元 大写：伍拾陆万玖仟元整

2.2.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安财采管〔2022〕4号）
2.3.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 投标方案	不允许
2.4.1	响应文件份数	线上电子响应文件（*.SXSTF）壹份 （注：开标结束后供应商需将签章完整版响应文件发送至代理公司邮箱：983666081@qq.com）
2.4.2	编制要求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内容和格式填报“磋商响应文件”，并编制目录，且逐页连续标注页码。
2.5.1	是否退还磋商响应 文件	否
2.6.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年02月25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2.7.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2人；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安康市本级）中随机抽取。
2.7.2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 候选人的人数	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人数为3名
2.8.1	成交候选人公示	公示媒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公示期限：1个工作日
2.8.2	履约保证金	无
2.9.1	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岚皋县财政局 地址：岚皋县城关镇堰溪街126号 电话：0915-2521132 传真：0915-2521132 邮政编码：72540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成交服务费	<p>由中标（成交）供应商支付。成交人领取成交通知书时，竞争性磋商代理服务费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标准计算向“傲唐集团有限公司”支付。</p> <p>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由成交单位一次性向傲唐集团有限公司提交装订成册并加盖鲜章的纸质版文件2套（一正一副）及电子版U盘1份（投标人对所提供资料的电子版U盘与上传文件保持一致且对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p>
2	签订合同	<p>采购人和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p>
3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规定及办理流程	<p>1、《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和我省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导向作用，充分利用信息化技术，通过搭建信息对称、相互对接的平台，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p> <p>2、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可依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申请信用融资，供应商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并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银行根据供应商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p>

		<p>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p> <p>3、本着“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单位为中小企业的可以自愿选择政府采购贷款进行融资，具体可登录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anxi（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查看办理。</p>
--	--	--

本项目招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

一、总则

1、适用范围：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

2、名词解释：

2.1 采购人：岚皋县民主镇人民政府

2.2 采购代理机构：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响应招标并且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竞争的供应商

2.4 项目：指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本项目的相关工作

3、合格的供应商

3.1 满足磋商中对供应商所提出的全部要求。

3.2 供应商应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其他未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磋商。

4、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5、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无论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磋商文件说明

1、磋商文件的组成

磋商文件依据本项目的特点及需求编制，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磋商内容及要求

第四章 商务要求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磋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2.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单位，均应在投标截止期五日前按磋商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收到的书面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期三日前予以答复，并通知其他购买磋商文件的投标单位。对**磋商文件中有难以理解或参数有疑义的内容，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书面资料，否则视为对磋商文件再无疑义，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负。**

2.2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七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投标单位，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3 为方便投标单位对磋商文件修改或澄清内容有充分的时间进行补充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均应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五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投标单位。

3、投标单位信用记录查询及政府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策

3.1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及公告中要求：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
- （4）《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写

编制要求：

1、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按废标处理。

2、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采购单位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3、响应文件的构成

详见磋商文件中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资格证书原件。

4、磋商报价

4.1 所有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单位为元，精确到分。**报价大于预算价时，按无效报价处理，且不进行第二轮报价。本项目不公开唱价。**

4.2 供应商依据磋商文件提供的磋商要求等资料并自行考虑风险因素计算磋商报价，磋商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的工作以及相关的义务的所有费用。一旦成交，磋商报价将不会因国家政策调整及市场变化因素而得到调整。

4.3 供应商必须就整个项目进行响应，不得将整个项目中的内容拆开响应。拆开响应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4.4 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磋商供应商自负。磋商响应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5、响应文件的编制

5.1 供应商必须按磋商文件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供应商不得对格式做任何修改。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请务必携带数字认证证书，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携带数字认证证书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5.3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5.4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6、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6.1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6.2 特定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需提交身份证）；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3）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会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

（4）提供开标前 1 年内任意三个月已缴纳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提供开标前 1 年内任意三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障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

（6）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7）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8）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农、林、牧、渔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出具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6.3 若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不符合要求，将按无效磋商处理。

7、磋商有效期

7.1 响应文件从磋商之日起，磋商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响应文件中所有要求的证明文件的有效期限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限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磋商，采购人有权拒绝。

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2、若线下开标请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和授权代表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直接参与需提供法人身份证明及法人身份证原件）进行投标身份确认。参加投标的被授权人，须提供本公司所在地社会保险管理部门出具的被授权人在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清单或其他相关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无须提供）

注：若递交响应文件时未提供或提供的资料不全则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五、开标

1、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招标、开标、评标工作，招标整个过程接受监督机构的监督。

2、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及要求

为确保评标工作公平、公正，依法成立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及有关专家组成，专家比例不少于评委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2.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作出评价；

2.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2.3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4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2.5 参与评标结果报告的起草；

2.6 配合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2.7 配合有关部门处理投诉工作；

3、开标结束到向中标单位授予合同期间，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评标的有关资料及评审意见等内容，评标委员会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4、最低报价不作为唯一中标原则。

六、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内容（此项内容请着重阅读）

1、关于需要特别提醒供应商的内容

1.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投标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请务必携带数字认证证书，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携带数字认证证书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1.2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1.3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2、关于报名

2.1 购买须知：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

2.2 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经采购代理公司缴费确认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文件的，无法完成后续流程；

2.3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2.4 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3、关于文件的制作和签名

3.1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投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下载网址：<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80827/c8c8fb15-a7cc-4011-a244-806289d7cf3b.html>，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下载网址：<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70821/c3afa05b-f5e6-4e64-9fb0-e397ef73413d.html>；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4、关于响应文件递交与解密

4.1 文件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2 文件开启与解密

（1）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锁）在开标室的解密机上自行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涉及二次报价的，一定携带主锁报价，只有主锁才有签章功能，二次报价才能完成。

（2）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会议现场做开标记录。

(3)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a.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b.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CA锁、所带CA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CA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c.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d.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4) 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代理机构应及时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联系，故障在2小时内可修复的，可延续电子开标评标流程；2小时内无法修复的，由采购人根据《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选择处理方法。

七、评审

1、评审

1.1 磋商小组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对所有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1.2 评审过程的保密：评审应在严格保密的状态下进行，在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人和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报价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成交供应商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成交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或其他相关人员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1.3 供应商或磋商响应文件出现的下列情形将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由磋商小组否决其磋商：

(1) 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2) 不具备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或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3) 响应文件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导致磋商响应文件不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4)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5) 付款方式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6) 属于磋商文件中所列无效响应情形的；

(7) 与磋商文件要求条款有重大偏离的；

(8)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评审程序及办法

2.1 磋商小组对于各个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先进行资格审查，再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全部合格的供应商才有参加磋商与承诺的资格。

(1) 资格审查内容为：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	具有资质的主体证明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需提交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2023年或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会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开标前1年内任意三个月已缴纳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开标前1年内任意三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
	履约能力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无重大违纪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

		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主体信用查询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农、林、牧、渔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非联合体声明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出具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2) 符合性审查内容为:

符合性审查	项目名称及编号	磋商响应文件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本项目完全一致且无遗漏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响应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如需修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才有效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磋商报价	报价唯一,且不大于最高限价,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投标内容 投标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其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

		、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磋商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响应”的情形
--	--	---

2.2 对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 澄清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 a.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b.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c.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当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d. 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e. 对于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改，其磋商属于无效磋商情形。

3、磋商

3.1 磋商小组根据各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情况决定是否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磋商方式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2 经磋商小组评审，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才具有最后报价的机会。供应商应按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进行最后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最后报价现场不公布。该磋商报价为不可更改价格，作为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依据。

3.3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果其不能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其最后报价为无效报价。

4、评审方法

磋商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提出成交候选人。

八、评分内容和评分方式

总分100分，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得分汇总即为最后得分，各项评分因素具体内容及打分标准如下：

评标项目	评标内容	评标原则与标准
磋商报价 (30分)	价格评审 (30分)	<p>磋商总报价不高于采购限价的为有效报价，磋商总报价超过本项目采购限价的，其响应文件按否决磋商处理。</p> <p>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有效磋商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有效磋商报价）*30的公式计算得分。</p> <p>注：1.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2.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各投标人的在多次报价中应逐次降价，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的，为无效报价，取消其磋商资格。</p> <p>3.磋商报价不完整的，不进入评标标准价的计算，本项得0分。</p> <p>4.经评委一致认定，投标人的磋商最终总报价低于公认市场成本，或超过采购预算,其响应将被拒绝。</p>
服务方案 (60分)	岗位管理方案 (10分)	<p>岗位管理方案（包括管理模式、工作计划、工作职责及考核制度等方面）完善无漏项，可操作性强，能切实维护采购人利益的，计7~10分（含7分）；岗位管理方案基本满足采购要求计4~7分（含4分，不含7分）；岗位管理方案有偏离，不满足项目需求计0~4分（不含4分）</p>
	服务实施方案 (10分)	<p>服务实施方案制定详细、全面，针对性强，满足采购人不同的服务需求的计7~10分（含7分）；服务实施方案基本满足采购要求计4~7分（含4分，不含7分）；服务实施方案有偏离，不满足项目需求计0~4分（不含4分）</p>
	人员管理方案 (10分)	<p>人员管理方案（从人员配备、休息休假制度、福利保障、岗前培训安全保密制度等方面），方案完善无漏项，可操作性强的，计7~10分（含7分）；人员管理方案基本满足采购要求计4~7分（含4分，不含7分）；人员管理方案有偏离，不满足项目需求计0~4分（不含4分）</p>

	设备配置方案 (10分)	设备配置方案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设施设备齐全，搭配适当的计7~10分（含7分）；设备配置方案基本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计4~7分（含4分，不含7分）；设备配置方案较差的计0~4分（不含4分）
	应急方案 (10分)	对突发事件的应急方案及措施，制定详细、针对性强的计7~10分（含7分）；应急方案基本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计4~7分（含4分，不含7分）；应急方案较差的计0~4分（不含4分）
	服务承诺 (10分)	有详细的服务承诺书，服务方案完善（包括增值服务）可操作性强能及时响应和积极配合采购人的有关要求，具备快速反应，在2小时内响应采购单位解决问题的计7~10分（含7分）；服务承诺基本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计4~7分（含4分，不含7分）；服务承诺较差的计0~4分（不含4分）
业绩 (10分)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3年02月01日至今已完成）类似项目业绩，每一个业绩计2.5分，满分10分。（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因复印等问题造成无法辨识，相应结果由投标企业自负。）	
磋商小组根据投标人响应文件横向对比，自主赋分，缺项或漏项时该子项不得分。		
推荐成交候选人	按磋商评审程序，推荐综合得分排序前3名作为磋商成交候选人。	
<p>备注：</p> <p>1) 各评审专家独立打分。</p> <p>2) 评审专家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表规定赋分时，该评审专家的打分无效，不计入汇总分。</p> <p>3) 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名次；磋商报价得分也相等的，按照技术文件优劣进行排序，如果还相同，则由采购人自行确定。</p> <p>4) 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最终结果数字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p> <p>5) 评委会二分之一以上人员认为有串标、弄虚作假嫌疑或严重脱离市场价的磋商，该投标人不得作为成交候选人。</p> <p>6) 由于磋商文件有矛盾，造成对投标人不利的评标结果，由投标人自负。</p>		

1、政府采购政策评分标准

1.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有关规定。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a.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b.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c.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其中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 投标人应同时出具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评委会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1.2 监狱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投标人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2.1 节能产品依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为准。

2.2 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为准。

2.3 投标人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投标产品列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品目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参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未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的或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2.4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2.5 同一地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2.6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2.7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3、价格优惠比例

3.1 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符合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单位，价格给予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专门面向的不予扣除)。

3.2 投标产品优惠比例

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价格给予3%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3%），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 同时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和两型产品的，由供应商选择其一享受评审优惠；只有同时符合国家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可以重复享受评审优惠。同一项目中只有部分产品属于评审优惠政策范围的，评审时指对该部分产品实行优惠。

3.4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提供政

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中标（成交）投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投标人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3.5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可依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申请信用融资，供应商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并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银行根据供应商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具体可登录<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anxi>（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查看办理。

3.6 评标小组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打分，由高到低进行汇总排序，推荐出一个以上三个以下中标候选单位。

4、定标

4.1 定标程序

（1）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办法，经过符合性审查、澄清、比较与评价等程序后，在最大限度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进行综合评审，以评标总得分最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

（2）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人。成交候选人并列的，投标报价得分高者成为成交人，若投标报价得分相同，技术得分高者成为成交人。确定结果后，采购人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定标复函》。采购人逾期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成交人。

(4) 采购代理机构接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在2个工作日内，将成交结果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告。公告发布1个工作日，其他供应商若有异议，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执行。

4.2 成交人确定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未成交原因不作任何解释，响应文件不予退还（含纸质及电子版文件）。

5、投标无效的情形：

5.1 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5.2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5.3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4 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5.4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6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5.7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5.8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6、成交通知书及未成交通知书

6.1 成交通知书及未成交通知书将在成交公告发布的同时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

6.2 成交人应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七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未在规定时间内领取中标通知书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提供投标担保的供应商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采购人损失。

6.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得弃中标。

九、合同

1、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30）个日历天内，应按磋商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成交人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者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则采购人将废除投标，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同时，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人，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成交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3、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评议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4、成交后，成交人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招标项目的施工，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分包部分为成交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履行的，成交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中小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5、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6、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十、合同的履约验收

采购人应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十一、招标服务费

1、依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执行。

2、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由成交单位一次性向傲唐集团有限公司提交装订成册并加盖鲜章的纸质版文件2套（一正一副）及电子版U盘1份（投标人对所提供资料的电子版U盘与上传文件保持一致且对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3、采购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

开户名称：傲唐集团有限公司安康分公司

开户银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岚皋县支行

账 号：806070701421003757

十二、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如果发生下列情况之一，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等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1）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磋商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
-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投标截止后供应商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5）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十三、特殊情况处理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信息公告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8〕26号），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政府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后参加投标或实质响应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只有一家，经财政部门审批同意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的，其公示内容和期限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规定办理。

十四、询问、质疑与投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执行）

1、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2 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3 供应商必须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及其制作说明提出质疑。

。

2.4 供应商应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联系人：吴晗

联系方式：19916133557

邮箱：983666081@qq.com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二路东侧3号楼2单元2702号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2.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3、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五条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17条等有关规定执行。

十五、拒绝商业贿赂

1、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评审专家在招投标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2、供应商必须填写《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附件）并附在响应文件中，同时应保证响应文件正、副本一致。

十六、其他

- 1、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 2、付款方式：签订合同时，双方自行商定。

第三章 磋商内容及要求

- 一、项目名称：**安康市岚皋县2025年度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其他国土绿化项目-民主镇(二次)
- 二、服务内容：**主要建设内容为通过疏伐术、修枝、割灌除草等方式完成森林质量提升 2000 亩。其中：德胜村 730 亩、枣树村 1270 亩。具体内容详见清单。

安康市岚皋县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其他国土绿化项目-民主镇（二次）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1	安康市岚皋县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其他国土绿化项目-民主镇（二次）	
合计		

安康市岚皋县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其他国土绿化项目
(二次)

民主镇枣树村工程量清单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补造/抚育面积(亩)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一、抚育修复							
1	疏伐(含剩余物处理)	1工日/亩	1270.00	工日	1270.00		0.00
2	修枝(含剩余物处理)	0.5工日/亩	1270.00	工日	635.00		0.00
3	割灌除草(含剩余物处理)	0.5工日/亩	1270.00	工日	635.00		0.00
小计							0.00
二、用料							
1	标志牌	1.2米×0.8米的不锈钢结构,PVC面板	1270.00	个	0.00		0.00
小计							0.00
合计							0.00

安康市岚皋县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其他国土绿化项目
(二次)

民主镇德胜村工程量清单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补造/抚育面积(亩)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一、抚育修复							
1	疏伐(含剩余物处理)	1工日/亩	730.00	工日	730.00		0.00
2	修枝(含剩余物处理)	0.5工日/亩	730.00	工日	365.00		0.00
3	割灌除草(含剩余物处理)	0.5工日/亩	730.00	工日	365.00		0.00
小计							0.00
二、用料							
1	标志牌	1.2米×0.8米的不锈钢结构,PVC面板	730.00	个	1.00		0.00
小计							0.00
合计							0.00

第四章 商务要求

一、**服务地点：**岚皋县民主镇德胜村、枣树村。

二、**服务期：**90日历天（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三、**服务质量要求：**合格。

四、**保修期：**自本项目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五、**结算方式：**以最终签订的施工合同为准。

六、**质量保证：**

1、必须严格按国家颁发的相关规则、规范、标准和要求等进行施工，保证本项目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在服务范围内按工作内容和要求制定详细的方案，方案科学、合理、可靠。

3、人员配备合理。有针对本项目的专项施工团队，项目负责人、工作人员分工明确（有具体成员名单，包括姓名、工作职责等）。

4、有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和措施，有明确具体的承诺。

5、凡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质量不合格的工程，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无偿返工，达到服务质量验收标准。返工后仍达不到的，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甲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6、所拟派的工作人员，若在服务期间发生任何伤害，采购人概不负责，由投标人自行处理

七、**合同实施**

1、成交单位应在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安排人员就施工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若因成交单位原因未能在工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成交单位承担和赔偿。

八、**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同时报陕西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本格式条款仅供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双方签订合同做参考以最终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

安康市岚皋县2025年度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其他国土绿化项目-民主镇 施工拟定合同 (商务条款内容)

承包方式及价款

本项目所包含全部工程采用固定单价，总价可调的承包方式，项目总金额 XXXX 元，大写 XXXX。

项目内容

民主镇枣树村、德胜村森林质量提升 2000 亩。

付款方式

本工程建设资金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部分暂定总价款的 50% 作为预付款；基础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付合同价款 1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合同价款 20%；剩余工程款在确认达到合同质量目标，并且结算书经审计部门审核（结果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后，按规定程序报帐并一次性付清。

工期：

本工程开工日期 XXXX 年 XX 月 XX 日，竣工日期 XXXX 年 XX 月 XX 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甲方责任

(一) 甲方负责工程的外围协调工作。

(二) 甲方负责施工中的技术指导及质量监督工作。

(三) 乙方严格按照要求进行施工，凡不合格工程，应立即无条件返工，直到合格为止，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四) 负责提供设计图纸，并委托设计单位进行技术交底。

乙方责任

(一) 遵守与本合同工程项目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二) 应在开工前向甲方提供施工组织方案，并配备专职的质量、安全、技术等方面的管理人员，建立完善质量安全保证制度。

(三) 对施工质量负责。工程质量标准必须达到合格，本工程所需的全部材料进场时必须附有生产厂家出厂合格证和质检报告，并经现场取样复试合格后，方可使用。砼必须送检并获取检测报告。对施工质量缺陷或施工质量事故，乙方应无条件地按照甲方要求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整改，直到施工质量达到合格为止，因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路面硬化和新建路肩涉及的通告、防护和临时便道由乙方负责。

(四) 乙方对本工程的施工安全负全责，乙方要认真采取施工安全措施，确保交通安全、施工用电安全、施工人员的生命财产安全、材料设施和设备的安全，确保工地附近建筑物和来往村民的安全，甲方不承担工程建设过程中任何安全事故责任。

(五) 按照甲方提供的工程设计图纸进行施工，做好施工日志，竣工后提供完整的峻验资料和竣工决算报告。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六) 施工所需的管理技术人员必须进驻施工现场，每完工一道工序，须经甲方派驻现场管理人员和施工方代表验收签字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隐蔽工程须做好工程验收记录和相关印证资料，填写工程验收表，经甲方验收确认后，方可进行隐蔽施工。

(七) 本工程未经甲方同意不准转包和分包。对发生严重质量安全事故、工期拖延、质量低劣、工艺粗糙、施工不遵守规范且不按要求整改的，甲方有权强制解除合同，并拒绝结算工程价款。

(八) 自觉遵守工程建设管理有关法规，加强施工队伍和施工现场的管理，对工程管理混乱，且不接受甲方整改意见的，甲方有权责令乙方调整变更现场管理人员，情节严重的，可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并可强行中止合同。

违约责任：

(一) 在施工过程中如遇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给施工造成的经济损失，经有关部门确认后，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相应损失。若因乙方施工组织不当、管理不力、未能严格履行本合同有关内容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负。

(二) 由于乙方原因，本合同工程项目未按约定的日期完工，需由乙方承担由此带来的损失。

(三) 本协议未尽之处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四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持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提交响应文件须知

1、投标人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前，请仔细阅读磋商文件，根据傲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

2、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明确的答复；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他补充说明。

3、全部编制后，按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公章并及时将电子响应文件（*.SXSTF）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时间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网站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

4、未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制作的磋商响应文件或磋商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小组将按最不利于投标人的原则对磋商响应文件做出评判，因此导致废标或未中标，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二、响应文件格式及编排顺序

安康市岚皋县2025年度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其他国土绿化项目-民主镇(二次)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ATJT-AK-2026003.1B1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人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 磋商响应函；
-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 磋商一览表；
- 四. 资格证明；
- 五. 商务响应；
- 六. 投标方案；
- 七. 投标企业业绩；
- 八. 质量保障措施。

一.磋商响应函

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ATJT-AK-2026003.1B1号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要求，提供产品及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第一次磋商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元）（¥：____元），并对其后的磋商报价负法律责任。

3.我方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份。

4.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达和资料。

5.磋商后在规定的有效期内撤回磋商，我方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6.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且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论和结果。

7.我方的响应文件在磋商后有效期为90个日历天，若我方成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详细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日期：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供应商名称）____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____（项目编号）____的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的磋商会议，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身份信息）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公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身份信息）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企 业 法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信用代码证号		
法 定 代 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 定 代 表 人 身 份 证 正 反 复 印 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三.磋商一览表

项目编号：ATJT-AK-2026003.1B1

项目名称	总报价（元）	服务期限	服务质量
总报价（大写）：			
小写¥：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磋商响应分项报价表

对磋商总报价按照清单及项目编制说明进行分项报价，各磋商响应人自行填写。

注：

- 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 2.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
- 3.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四.资格证明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需提交身份证）；

(2)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3) 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会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

(4) 提供开标前 1 年内任意三个月已缴纳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提供开标前 1 年内任意三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险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

(6)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8)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农、林、牧、渔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出具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五.商务响应

供应商名称：_____

序号 内容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响应 情况
1			
2			
3			
4			
5			
6			
7			
8			
.....			

注：本表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商务要求如实逐项填写，不得空项。

响应说明填写：正偏离、符合或负偏离。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六.投标方案

投标人依据评分标准表中的评审内容自行编写，格式自定。包括技术方案、详细的技术资料、项目实施方案等。

七.投标企业业绩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完成项目质量	使用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

注：提供2023年02月0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以上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八.质量保障措施

(无具体格式，供应商自行编写)

附件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

1、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

2、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4、我方_____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我方_____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6、我方_____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我单位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进行了查询。我单位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单位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单位成交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同时,我单位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特此声明!

备注: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2: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

（采购人名称）_____：

_____于____年__月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_____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_____，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_____，现有员工数量为_____，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虚假，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3:

非联合体声明

（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单位作为_____（项目名称）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本项目为非联合体磋商，本项目实施过程由本单位独立承担。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

附件4:

拒绝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证明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

附件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符合残疾人福利性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8: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如适用）（格式）

（注：符合残疾人福利性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监狱戒毒企业（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9:

信用担保和信用融资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陕西省财政厅出台了《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中标投标人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了解详情。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投标人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

政府采购投标人申请信用融资时，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切实做到以政府采购信用为基础，简化手续，提高效率，降低投标人融资成本。

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中小企业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

中小企业可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并根据方案中列明的联系方式和要求向相关银行提出信用融资申请。银行根据中小企业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中小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

对拟用于信用融资的政府采购合同，投标人在签署合同时应当向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申明或提示该合同将用于申请信用融资，并在合同中注明融资银行名称及在该银行开设的收款账号信息。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进行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时，应当将上述信息在政府采购合同中予以特别标记。

业务流程简图如下：



未签订采购合同申请流程



已签订采购合同申请流程

本 页 以 下 无 内 容